

同济大学 2012 年硕士研究生校内调剂复试的通知

一、报考学院内部调剂

考生必须符合报考专业复试分数基本要求(学校线), 在同时满足所报考专业复试分数线(学院线)和调入专业复试分数线(学院线)的前提下, 方可调剂到本学院生源相对不足的相近专业(含专业学位)参加复试, 但原则上统考科目要相同。对于报考专业学位的考生, 则要求在统考科目完全相同且业务课相近时, 且考生的初试分数不低于拟调入专业的复试分数基本要求(学院线), 才可调剂到相近的学术型专业。具体有关问题请咨询所报学院系。

二、跨院系调剂

对于生源不足的个别院系, 允许接收我校相近专业生源较多且符合我校参加复试分数基本要求的其它院系考生, 但原则上统考科目要相同, 且考生的初试分数不低于拟调入专业的复试分数基本要求(学院线)。

三、调剂程序为:

- 1、拟接收院系在 3 月 16 日前发布信息;
- 2、考生于 3 月 20 日前提出更改报考专业的书面申请(《2012 年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校内调剂申请表》2012 年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校内调剂申请表.doc 可从本网站下载)。院系内的调剂工作, 由各招生学院组织。对于跨院系调剂的考生, 需持调剂申请表到调出院系和接收院系盖章确认;

3、跨院系调剂的考生持院系盖章确认的书面申请表，于 3 月 20 日下午 4 点前交研招处，过期不再办理；

4、研招处将于 3 月 21 日确认后统一下达跨院系调剂复试名单。

注意：

- 1) 未达到我校参加复试分数基本要求的考生不得参加校内调剂。
- 2) 参加 MBA 、MPA、工程管理硕士、法律硕士（非法学）和单独考试的考生不得参与调剂。
- 3) 经差额复试后淘汰的考生，原则上不得再参与校内同一研究生类型（学术型或专业学位）调剂。
- 4) 经差额复试后淘汰的和未达到我校复试分数基本要求的考生，若符合教育部有关调剂的要求且有外校愿意接收的，经教育部调剂系统调剂成功者，研招处在调剂系统关闭后将为其办理相关调剂转档手续。
- 5) 符合我校复试分数基本要求的每位考生提出调剂申请后不得再做更改。
- 6) 不符合教育部复试分数基本要求的考生不得调剂到其他招生单位。

同济大学研招处

2012-3-15

2012 年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校内调剂申请表

考生编号				考生姓名			
原 报 考	专业及 代码			申 请 调 剂	研究生类型	学术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学位 <input type="checkbox"/>
	院系及 代码				专业及代码		
			院系及代码				
初试成绩		政治	外语	业务 1	业务 2	总分	
调剂理由		<p>联系方式: _____ 签名: _____</p>					
<p>调出院系意见: (未达到学院线, 调出院系不用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_____ 年 月 日</p>							
<p>接收院系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_____ 年 月 日</p>							
<p>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_____ 年 月 日</p>							